

对一次性塑料的新监管要求



文章 | 期号 21 | 2023.04

撰写人: 尹亮恒

背景

塑料物料无疑是人类历史上其中一项最重要的发明，因为现今世界上至飞机，下至一般消费品都必定找到塑料的踪影。虽然如此，塑料亦同时是人类在 21 世纪面对其中一项最大的威胁，因为塑料的耐用特质在为我们服务的同时，亦为我们带来了非常严重的污染问题。

有见及此，全球 175 个国家在 2022 年 3 月的第五届联合国环境大会上通过一项决议，希望在 2024 年或之前完成草拟一项全球协议¹，以解决严峻的塑料污染问题。

在这篇文章里

讨论重点:

1. 塑料管制在香港的情况
2. 《2023 年产品环保责任(修订)条例草案》条例中有关塑料的定义
3. 即弃餐具的成分分析

1. 塑料管制在香港的情况

跟其他国家一样，香港也面对着严重的塑料垃圾问题。就在 2021 年，于香港堆填区弃置的废塑料平均每日便约有 2,300 公吨，占都市固体废物总量约 21%，较 2008 年时上升约 37%。在所有废塑料中，塑料/发泡胶餐具便占上若 10%²。亦即是说每日便有 230 公吨，相当于 19 架双层巴士的重量只用过一次的塑料餐具被弃置于堆填区。

有见及此，香港环境保护署在 2022 年 7 月到 9 月期间进行了有关针对即弃餐具规管的公众咨询。在收到的 8,552 份意见书中，有超过 9 成的意见均赞成香港应立法逐步管制即弃塑料餐具²，显示公众对这一议题有着很明显的共识。香港政府遂于本年 2 月向立法会提交《2023 年产品环保责任(修订)条例草案》，建议分两阶段管制九类即弃塑料餐具（表 1）

即弃胶餐具种类	第一阶段	第二阶段
发泡胶餐具	禁止销售予最终消费者及 禁止在餐饮处所向 堂食 和 外卖 顾客提供	
饮管		
搅拌棒		
进食用具(叉、刀、匙)		
碟	禁止销售予最终消费者及 禁止在餐饮处所向 堂食 和 外卖 顾客提供	
杯		
杯盖		
食物容器		
食物容器盖	禁止在餐饮处所向 堂食 顾客提供	禁止在餐饮处所向 堂食 和 外卖 顾客提供
建议实施时间	最早于 2023 年第四季	暂定于 2025 年

表 1 《2023 年产品环保责任(修订)条例草案》实施时间表



2. 《2023 年产品环保责任(修订)条例草案》条例中有关塑料的定义

在修订草案中提到塑料的意思是聚合物，但不包括未经化学改性的天然聚合物³。这个意思是指除了来自天然的聚合物（如纤维素、半纤维素、木质素、淀粉、角质等）以外的所有聚合物均会被视为塑料。举个例子，因为木、竹、蔗渣的成份为天然聚合物（即木质素、半纤维素和纤维素），所以均不会被视为塑料；相反一些近年兴起的可降解物料如聚乳酸（PLA）、聚丁二酸丁二醇酯（PBS），因为并非天然聚合物，所以亦会被视为塑料。

但有某些情况下法例是容许一次性餐具含有塑料物料的，只要该些物料并非产品的主要结构组成部分（例如用于印刷的油墨，用以粘合物料用的胶水，或以水性涂层在纸品上制成的淋膜）^{註一}。

3. 即弃餐具的成分分析

在法例实施后，餐具生产商必需确保其供应的即弃餐具不含塑料成分，否则便会触犯法例，有机会被判以罚款。若要确定即弃餐具不含塑料成分，最快捷和经济的方法是使用衰减式全反射傅立叶变换红外线光谱仪（ATR-FTIR）进行鉴定。唯产品上若含有水性涂层，则需要按中国造纸协会发布的《水性涂层纸杯（含水性涂层纸杯纸）》（T/CPA 001-2021）进行分析。

由于距离法例实施的日期还有一段时间，在这时间内最好作好准备，把你的一次性餐具送检，以确保法例实施后阁下的产品均能符合法例的要求。

^{註一} 这里是笔者按《2023 年产品环保责任(修订)条例草案》的字面意义解读，唯对塑料定义的最后裁决权仍属执法单位或法院

- 1 Resolution adopted by the United Nations Environment Assembly on 2 March, United Nations Environment Assembly of the United Nations Environment Programme 2022 (UNEP/EA.5/Res.14)
(<https://wedocs.unep.org/bitstream/handle/20.500.11822/39764/END%20PLASTIC%20POLLUTION%20-%20TOWARDS%20AN%20INTERNATIONAL%20LEGALLY%20BINDING%20INSTRUMENT%20-%20English.pdf?sequence=1&isAllowed=y>)
- 2 《2023 年产品环保责任(修订)条例草案》立法会参考数据摘要
(https://www.legco.gov.hk/yr2023/chinese/brief/eeb20230208_20230208-c.pdf)
- 3 《2023 年产品环保责任（修订）条例草案》

咨询联系方式 (香港办公室) :

郭浩贤先生

(852) 2690-8255 / 6059-9644 / WhatsApp: 6059-9644

邮箱 : joeykwok@cmatesting.org